

项目名称：零星修缮

编号：ZCBN-西安市-2025-00759

西安市人民医院（西安市第四医院） 施 工 合 同

甲 方：西安市人民医院（西安市第四医院）

乙 方：陕西叁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西安



施 工 合 同

甲方：西安市人民医院（西安市第四医院）

乙方：陕西叁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所需服务，按照采购程序，确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正本、成交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

（一）合同最高执行总价

序号	名称	数量	最高执行总价（小写）
1	零星修缮	1项	1500000.00元
最高执行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万元整			

（二）施工要求

- 1、最终价格依照工程审计结果*（1- 8%）进行支付。
- 2、抢修应急类项目，乙方必须在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开始抢修及时采取办法处理完毕，并在 8 小时内修复。
- 3、节假日乙方需在甲方派驻 ≥ 1 名现场负责人（8 小时制），日常安排专人供甲方调动使用，发生突发事件时，提供 ≥ 2 人供甲方调动使用。
- 4、小型修缮工程项目（预算 ≤ 5 万元），应在 3 天内提交修缮方案（含具体做法，必要项目提供设计图）和编制的工程预算。较大修缮工程项目（预算 > 5 万元），应在 5 天内提交修缮方案（含具体做法、设计图、效果图）和编制的工程预算。获批准后才能施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拖延。
- 5、协助配合甲方做好修缮工程的解决办法、施工方案、设计图、效果图、工程造价等工作，不计费用。

6、严格按照甲方的指令要求进行施工，做好施工前、施工过程和施工后的照片记录，按要求做好验收、工程量签证，提交工程量清单，及时编制并提交工程结算。

7、乙方单位应为现场施工人员需自行购买保险，相关用工风险、法律责任等由乙方单位自行承担，施工过程中要做好工程范围的安全防护措施，发生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若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全部的损失。

8、乙方人使用的装饰材料需达到国家绿色环保标准，附相关证明材料（合格证、检测报告等）。

（三）工程内容

院内零星修缮，包括建筑、装饰装修、园林绿化、市政土建、电气、给排水、采暖工程等工作内容。

二、合同有效期

合同签订后，自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一年，或本项目合同最终结算金额达到最高执行总价，以上两个条件任何一个条件先满足合同终止。

三、质保期

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一）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二）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三）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四）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为2年。

（五）照明灯具、门窗锁具、小五金等低值易耗品保修期为1年。

（六）其他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执行。

四、施工条件

(一) 施工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 交付期：预算 $\leq$ 5万元修缮项目，自获批准之日起，10个日历日内完成全部项目施工并交付甲方使用；预算 $>$ 5万元修缮项目，20个日历日内完成全部项目施工并交付甲方使用。

五、合同价款

(一) 合同最高执行总价人民币(含税总价)：(小写) 1500000.00元整，(大写) 壹佰伍拾万元整。

(二) 合同价格包括：施工费及其他费用(设计费、效果图、预算费、运杂费、安装费、人工费、检测费、调试费、文明施工费、税费、材料费等费用)。乙方人已充分考虑本项目的各种施工的风险，风险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格内，甲方不再承担由于任何风险引起的费用。

(三) 各类手续办理：甲方提供相关资料，乙方负责办理，此项工作时间包含在交付期内。

(四) 计价依据(以下文件如有政策调整，按最新文件执行)

1、《全统修缮土建工程陕西省价目表》(2001)；《全统修缮定额安装工程陕西省价目表》(2001)；《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及补充定额)、《陕西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及补充定额)；《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价目表》(2009)、《陕西省安装工程价目表》(2009)及相配套的参考费率；

2、人工费执行陕建发【2021】1097号文件《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综合人工单价的通知》；

3、材料价主要依据《陕西工程造价信息》材料信息价2025年当期价格并结合现行市场价；

4、增值税：执行陕建发【2019】45号文件《关于调整

我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

5、扬尘治理专项措施费：执行陕建发【2017】270号文件《关于增加建设工程扬尘治理专项措施费及综合人工单价调整的通知》；

6、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执行陕建发【2020】1097号文件《关于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计价的的通知》，其他规费按现行《计价规则》及配套计价文件计取；

7、劳保费用：执行陕建发【2021】61号文《陕西省关于加强建筑行业养老保险费用缴纳和养老保险费用计价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

8、建筑施工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执行陕建发【2019】1246号文件《关于发布我省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计价依据的通知》；

9、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等。

六、款项结算：

（一）付款条件及结算：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每单项工程自接到等额（单项工程预算造价的40%，含安全文明施工费）增值税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预付单项工程预算造价的40%。

验收合格后，进入工程审计阶段，出具工程审计报告后，自接到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至各批次审计结果的97%（即审计结果*97%-各单项工程预算造价的40%）。以验收合格日期算起，质保期结束后，无质量及技术服务问题，自接到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审定后审定总价的3%。

（二）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乙方确认以下信息为收款信息：

开户名：陕西叁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强西路支行

账 号：2701 0515 0120 1000 1204 82

(三) 结算要求：乙方持施工合同、零星项目的验收单、工程审核报告、等额合规发票，与甲方结算。

乙方延期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拒付合同款项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不能及时付款的，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四) 凡需要列入固定资产的，须开具货物类发票（税务系统清单式发票），否则无法付款，造成的法律与经济责任由中标人负责。（注：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超过1年(不含1年)、单位价值在1000元及以上(其中：专用设备单位价值在1500元及以上),并在使用过程中基本保持原有物质形态的资产，包括房屋和构筑物、设备、图书和档案、家具和用具等。单位价值虽未达到规定标准，但是使用年限超过1年(不含1年)的大批同类物资，如图书、家具、用具、装具等，也视为固定资产）。

七、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向乙方施工现场提供水、电保障，并设置现场监理人员。

2、由于乙方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履约，甲方有权扣留剩余款项，作为对甲方损失的赔偿，剩余款项已付或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确保本项目通过合法招投标程序，在公平公正的基础上中标本次项目，本项目若经监管部门定性为串通投标等违法情形的，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刑事责任、行政责任、民事赔偿责任等），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2、乙方进场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消防法》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组织施工。

3、乙方必须设置施工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及专职安全员，杜绝违规施工，其中乙方施工人员（电工、水工、电气焊工）必须持证上岗。

4、乙方必须对施工地域环境卫生、人员安全、生产安全、防火安全负全责。灭火器具是进入施工现场的必备条件（自备）。施工现场的各种活动须服从甲方相关部门的管理、监督，同时做好与其它施工人员的交叉作业及配合工作。

5、乙方必须加强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监督、管理，对进入现场的易燃材料生产工具应指定专人管理，必要时派人驻守。对当日产生的易燃废料需当日清理出施工现场，堆放到甲方指定区域，当日应及时清理出院，消除安全隐患。

6、乙方负责办理解决相关工程开工前后的各项必备手续，同时承担相应的费用支出。

7、乙方施工人员要安全施工，不准赤脚或穿高跟鞋、拖鞋和裙子进入施工场地；高空作业时必须系安全带，佩戴安全帽，不得穿硬底鞋及带钉易打滑的鞋；不准违章指挥，违章作业及冒险作业；不准从高处往下抛投物料；不准酒后上岗。

8、乙方施工人员要严防火灾，不准在禁止烟火的地方动用明火；要文明施工，不得在施工现场戏耍和打架斗殴；施工现场禁止吸烟；要注意用电安全，电器开关要设箱加锁，不准乱拉乱接电线；要严防破坏，同时按甲方要求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围挡，围挡要和甲方大环境匹配，美观、大方、标识清晰、安全警示标语明显，防护措施到位。

9、由于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施工组织管理不当违反安全规程、消防安全条例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所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经济损失及人身伤亡，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概不负责。在施工中如发生事故造成甲方财产损失、人身损害，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乙方施工材料、沙土、水泥需在甲方指定地点有序堆放，建筑垃圾应 24 小时内清理外运，严禁随意乱堆乱放，影响院内大环境及道路畅通。

11、乙方违反上述任意约定，均视为违约。甲方现场管理人员有权制止其行为并劝其离场，乙方应停工整顿且交付期不顺延（停工期间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每发现一次，如未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经济损失及人身伤亡的，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扣除 1000 元作为违约金。累计超过 3 次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书面解除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解除，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30% 承担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12、乙方负责员工的工资和五险一金，若发生劳动争议均由乙方自己解决，甲方对上述争议不承担任何责任，若甲方因上述争议承担责任的，有权向乙方追偿。

八、运输

（一）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二）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付。

（三）货物、材料验收合格前产生的一切毁损、灭失的风险及质量问题均由乙方承担。

九、质量保证

（一）乙方应保质保量按照甲方要求施工，工程完工后甲方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验收。乙方若不按甲方要求施工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期限内进行整改，停工期间工期不顺延，由此产生的违约金费用及损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累计停工超过约定工期 15 个日历日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合同自书面解除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解除，乙方应按照合同总

价的 30%承担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二)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放置的陈设、工程成品及甲方供应的材料，如造成损失，乙方照价赔偿。

(三)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物的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全部责任。

十、特殊要求：

(一) 因甲方为一所三级甲等医院，就诊患者较多人员较为复杂，病员均为特殊群体，甲方要求在施工过程当中，始终以患者为第一，任何工程开展决不能影响患者正常就诊。

(二) 无论工程大小难易以及节假日与夜间施工，要求乙方积极组织施工力量正常施工，服从甲方工作安排。

(三) 乙方对甲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各项应急预案应积极响应并派员配合及协助工作，不得拒绝推诿。

(四) 对施工区域原有建筑结构进行安全评估及检测，并出具报告（以此作为设计施工的依据，确保原有建筑结构的安全），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最高限价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十一、售后服务：

(一) 质保期内

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1、工程中使用的货物，出现同一质量问题，经过两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乙方必须更换同品牌、同型号、同规格的新产品。

2、乙方电话响应时间小于 2 小时，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解决问题不超过 48 小时。若需返厂维修，乙方承担往返费用。

3、乙方不能解决的故障，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

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扣除，尾款已付或不足以支付全部维修费用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4、电话咨询

免费提供每周7天/每天24小时不间断的电话支持服务，解答甲方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24小时内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

(二)款项结清前，乙方应对所提供工程进行全面检测，全面保养维护。

(三)培训

提供免费培训，使操作、维护人员掌握使用、维护等操作方法，并预期达到熟练操作水平。培训具体内容可以根据甲方情况熟悉、现场使用情况等灵活调整。

十二、验收

(一)自验收之日算起，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条规定：“施工单位对施工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的建设工程或者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建设工程，应当负责返修”，返修期间工期不顺延，由此产生的费用及造成的损失，乙方自行承担。

(二)施工所需物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根据合同要求，进行外观验收，确认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

(三)隐蔽工程在隐蔽前须进行分项验收，乙方留存相关照片及资料。

(四)按照甲方磋商文件和乙方响应文件及承诺中的要求，安装、调试、检测，平稳运行，确认项目完成，乙方进行自检，自检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并书面通知甲方。

(五)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组织乙方（必要时请有关专家）进行工程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一式六份）作为对项目的最终认可。

(六)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提供决算书及工程审计资料报送审计；如验收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整改或返修，直至

甲方验收合格为止，且工期不顺延，由此产生的费用及造成的损失，乙方自行承担。若乙方交付项目验收不合格累计超过3次的，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若合同解除，乙方应按照本协议违约责任第（二）款承担违约责任。若因乙方项目施工验收不合格导致乙方施工交付延期的，乙方仍应按本合同违约责任第（二）款承担违约责任。

（七）乙方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八）验收依据

- 1、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 4、项目竣工资料、图纸、检验检测报告（包含纸质及电子扫描件）；
- 5、其它资料。

十三、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施工，或施工质量不能满足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书面解除通知到达乙方之日起解除），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损失，则甲方可以要求乙方赔偿解除合同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等维权费用、重新采购产生的费用、合同未履行导致项目不能按规划交付使用可能产生的相关费用及其它由此造成的甲方对第三方的违约损失）。同时按《政府采购法》有关处罚条款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

（三）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施工或工期延误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价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超过10天或合同履行期内逾期情形累计出现3次的，视为乙方根本

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合同自书面解除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解除合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等维权费用、重新采购产生的费用、合同未履行导致项目不能按规划提供可能产生的费用），由乙方另行支付。

（四）在合同期限内，乙方不得擅自转包、分包本合同项下的合同义务，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条第（二）款的规定承担根本违约责任。

（五）乙方为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负责人，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及安全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若因此对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完全赔偿责任。

（六）本合同所涉“甲方的损失”，系指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等维权费用、重新采购产生的费用、合同未履行导致项目不能按规划交付使用可能产生的相关费用及其它由此造成的甲方对第三方的违约损失。

十四、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无法协商或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合同生效

合同一式 8 份，甲方 6 份、乙方 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经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终止（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十六、其他事项

（一）磋商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中标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合同未尽事宜, 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作为合同的补充, 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补充协议与原协议不一致的, 以补充协议为准。

(三)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四) 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份,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单位公章)

单位名称: 西安市人民医院
(西安市第四医院)



地 址: 西安市航天东路 155 号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029-61199043

签订日期: 2025 年 7 月 7 日

乙 方 (单位公章)

单位名称: 陕西叁森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地 址: 西安市未央区梨园路
189 号德方青年公馆
1-1-10205 室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自强西路支行

帐 号: 2701 0515 0120 1000
1204 82

联系电话: 13609257797

签订日期: 2025 年 7 月 7 日



**西安市人民医院（西安市第四医院）
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零星修缮

采购预算：150 万元

项目预算：150 万元

项目性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履约保证金：无

合同类型：固定单价

二、采购内容及数量

零星修缮工程，一批

三、项目总体情况

（一）项目概况：

我院各处基础设施均已投入使用多年，现逐步已出现设施老化损坏等现象，我院拟根据实际情况及实际需求逐步对各基础设施实施维修更新，或在使用中出现的损坏进行维修。

（二）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否

☐ 是，供应商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四、资格条件：

（一）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参加；

（三）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四）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在本单位注册，同时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级）；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五、关键事项

（一）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

☒组织，集结地点为太差市院区及航天城院区

☐不组织

(二) 合同类型：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适用于带量采购/单价采购）

☐其他：_____

(三) 价格分比重：占总分值的 30 %

六、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一) 本项目属于以下哪种应当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可多选）：

1. ☐1000 万元以上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3000 万元以上的工程采购项目；
2. ☐涉及公共利益、社会关注度较高的采购项目，包括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等；
3. ☐技术复杂、专业性较强的项目，包括需定制开发的信息化建设项目、采购进口产品的项目等；
4. ☒主管预算单位或者采购人认为需要开展需求调查的其他采购项目。

(二) 本项目符合以下哪种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1. ☐编制采购需求前一年内，采购人已就相关采购标的开展过需求调查的可以不再重复开展；
2.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采购项目开展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已包含需求调查内容的，可以不再重复调查；
3. ☐以上情况均不属于，仍需开展需求调查。

(三) 需求调查方式（可多选）：

☒咨询、☐论证、☒调查问卷

(四) 需求调查对象：面向市场公开调研

(五) 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零星修缮产业在政策规范、技术升级和市场需求驱动下呈现多元化发展，区域市场差异与中小企业主导的特征显著，未来智能化、绿色化将成为核心竞争力。

2. 市场供给情况

面向市场上可以满足采购人需求的零星修缮公司 ≥ 3 家，市场竞争充分。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https://www.ccgp-shaanxi.gov.cn/freecms/site/shaanxi/ggxx/info/2024/8a69c7f58e463d37018f709665c173bc.html?noticeType=001016¬iceId=9ba1de11-1100-11ef-b8b6-08c0eb20c666>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详见合同条款

5. 其他相关情况

无

七、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标段一/品目一所属行业：建筑业

(二) 采购标的的功能和质量要求

详见合同条款

(三) 其他

1.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

☐是 标段一/品目一，☒否

2.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是 标段一/品目一，☒否

3.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

☐是 标段一/品目一，☒否

4.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是 标段一/品目一，☒否

5.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

☐是 标段一/品目一，☒否

6.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是 标段一/品目一，☒否

7.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

☐是 标段一/品目一，☒否

八、采购需求内容

第一部分：技术参数或服务要求（说明：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一项不满足视为无效响应。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无标识	1	标段一：零星修缮
无标识	2	一、工程内容
无标识	3	1. 院内零星修缮，包括建筑、装饰装修、园林绿化、市政土建、电气、给排水、采暖工程等工作内容。
无标识	4	二、工程量清单和计价依据（以下文件如有政策调整，按最新文件执行）
无标识	5	1. 《全统修缮土建工程陕西省价目表》（2001）；《全统修缮定额安装工程陕西省价目表》（2001）；《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 及补充定额）、《陕西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 及补充定额）；《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价目表》（2009）、《陕西省安装工程价目表》（2009）及相配套的参考费率；
无标识	6	2. 人工费执行陕建发【2021】1097 号文件《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综合人工单价的通知》；
无标识	7	3、材料价主要依据《陕西工程造价信息》材料信息价 2025 年当期价格并结合现行市场价；
无标识	8	4、增值税：执行陕建发【2019】45 号文件《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
无标识	9	5、扬尘治理专项措施费：执行陕建发【2017】270 号文件《关于增加建设工程扬尘治理专项措施费及综合人工单价调整的通知》；
无标识	10	6、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执行陕建发【2020】1097 号文件《关于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计价的通知》，其他规费按现行《计价规则》及配套计价文件计取；
无标识	11	7、劳保费用：执行陕建发【2021】61 号文《陕西省关于加强建筑行业养老保险费用缴纳和养老保险费用计价监管有关事项的通

		知》；
无标识	12	8、建筑施工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执行陕建发【2019】1246号文件《关于发布我省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计价依据的通知》；
无标识	13	9、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等。
无标识	14	三、施工要求
无标识	15	1、采购人认质、认量，不认价格，最终价格依照审计结果*（1-投标下浮率）进行支付。
无标识	16	2、抢修应急类项目，中标人必须在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开始抢修及时采取办法处理完毕，并在 8 小时内修复。
无标识	17	3、节假日中标人需在采购人派驻≥1 名现场负责人（8 小时制），日常安排专人供采购人调动使用，发生突发事件时，提供≥2 人供采购人调动使用。
无标识	18	4、小型修缮工程项目（预算≤5 万元），应在 3 天内提交修缮方案（含具体做法，必要项目提供设计图）和编制的工程预算。较大修缮工程项目（预算>5 万元），应在 5 天内提交修缮方案（含具体做法、设计图、效果图）和编制的工程预算。获批准后才能施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拖延。
无标识	19	5、协助配合采购人做好修缮工程的解决办法、施工方案、设计图、效果图、工程造价等工作，不计费用。
无标识	20	6、严格按照采购人的指令要求进行施工，做好施工前、施工过程和施工后的照片记录，按要求做好验收、工程量签证，提交工程量清单，及时编制并提交工程结算。
无标识	21	7、中标单位应为现场施工人员需自行购买保险，相关用工风险、法律责任等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施工过程中要做好工程范围的安全防护措施，发生一切安全事故均由施工单位负责，院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无标识	22	8、中标人使用的装饰材料需达到国家绿色环保标准，附相关证明材料（合格证、检测报告等）。

第二部分：合同管理安排

（一）合同类型：

☐买卖合同，☐租赁合同，☒建设工程合同

☐技术合同, ☐委托合同, ☐物业管理合同

☐其他合同: _____

(二)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自采购人书面通知之日起一年, 或本项目合同最终结算金额达到项目预算金额, 以上两个条件任何一个条件先满足合同终止。

(三) 合同履约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 履约保证金: 无

(五) 质量保证金: 无

(六) 合同支付约定:

(1) 付款方式: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每单项工程自接到等额(单项工程预算造价的 40%, 含安全文明施工费)增值税发票之日起 60 日内, 采购人向中标人预付单项工程预算造价的 40%。

验收合格后, 进入审计阶段, 出具审计报告后, 自接到发票之日起, 无息支付至各批次审定总价的 97% (即审定总价*97%-各单项工程预算造价的 40%)。以验收合格日期算起, 质保期结束后, 无质量及技术服务问题, 自接到发票之日起, 一个月内无息支付审定后审定总价的 3%。

(2) 银行转账。

(3) 结算方式: 中标人持施工合同、合格的验收单、合格的审计结果、等额合规发票, 与采购人结算。

(4) 凡需要列入固定资产的, 须开具货物类发票(税务系统清单式发票), 否则无法付款, 造成的法律与经济责任由中标人负责。(注: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不含 1 年)、单位价值在 1000 元及以上(其中: 专业设备单位价值在 1500 元及以上), 并在使用过程中基本保持原有物质形态的资产, 包括房屋和构筑物、设备、图书和档案、家具和用具等。单位价值虽未达到规定标准, 但是

使用年限超过1年(不含1年)的大批同类物资,如图书、家具、用具、装具等,也视为固定资产。)

(七)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详见合同条款

(八)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详见合同条款

(九)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

详见合同条款

(十)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

详见合同条款

(十一)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详见合同条款

(十二) 合同其他条款:

详见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履约验收方案

(一)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验收, ☐委托第三方验收

(二)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是, ☒否

(三) 是否邀请专家:

☐是, ☒否

(四)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是, ☐否

(五)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

☐是, ☒否

(六) 履约验收程序:

☐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段验收

(七)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0日内组织验收。

(八)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详见合同条款

(九)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详见合同条款

(十)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详见合同条款

(十一) 履约验收标准:

详见合同条款

(十二)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详见合同条款

九、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 本项目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1. 国家政策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实施环境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3. 重大技术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4. 预算项目调整风险的应对措施

(1) 合同价格包括：施工费及其他费用（设计费、效果图、预算费、运杂费、安装费、人工费、检测费、调试费、文明施工费、税费等费用）。中标人已充分考虑本项目的各种施工的风险，风险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格内，采购人不再承担由于任何风险引起的费用。

(2) 各类手续办理：采购人提供相关资料，中标人负责办理，此项工作时间包含在交付期内。

5. 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风险的应对措施

预留时间满足本项目采购周期需求。

6. 采购失败风险的应对措施

报名阶段或实质性响应不足 3 家，按废标处理。最终采购方式、采购方式变更以主管部门审批为准。

7. 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风险的应对措施

规范合同签订流程、加强合同履行监控。

8. 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风险的应对措施

加强法律法规学习与合规审查，制定应急处理措施。当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时，立即启动应急处理机制。停止相关合同的执行，采取措施防止损害的进一步扩大。

9. 其他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明确供应商违约责任，在合同中详细规定供应商违约时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一旦供应商违约，要及时采取法律手段追究其责任，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十、采购方式及变更

(一)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二) 采购方式变更：报名或实质性响应不足 3 家，按废标处理。最终采购方式及采购方式变更以主管部门审批为准。

十一、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价格分比重占总分值的 30%。

十二、备注

- 1、现场踏勘：组织，集结地点：大差市院区及航天城院区。
- 2、附件：《西安市人民医院（西安市第四医院）施工合同》